

8. 第二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，服务应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(注：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)

(1) 中小型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及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(财库〔2022〕19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纳溪区分局(单位名称)的纳溪区土地整理补充耕地排查整改监理、测绘放线、跟踪审计服务项目(二次)(第二包(监理三标段))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纳溪区土地整理补充耕地排查整改监理、测绘放线、跟踪审计服务项目(二次)(第二包(监理三标段)) (标的名称)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

承建(承接)企业为 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28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991.398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821.535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公司名称(盖章)：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1月25日

注：供应商符合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小微企业适用。按照财库〔2014〕68号文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微企业。按照财库〔2017〕141号文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(需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原件)。

采购项目  
立文件

(封面)

响应文件

地整理补充耕地

1. 跟踪审计

第二包)

川投集团

字或/

自2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

1